

一段悲痛史事

五三慘案的真相

(本文插圖刊第十頁)

● 陳鵬仁（日本問題專家，東吳大學教授）

打倒軍閥帝國主義

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六月五日，中國國

任務。

國父孫中山先生畢生從事革命，目的在求中

國民革命軍迅行出師北伐案，同日，國民政府任

八日復南昌，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遂進駐南昌。

國之自由平等。中國人雖然因爲辛亥革命的成功

命蔣中正爲國民革命軍總司令，主持北伐事宜。

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元旦，蔣總司令在南昌

，推翻了滿清王朝，建立了中華民國，但中國還是不自由不平等，其關鍵乃在於受帝國主義者不

平等條約的束縛，孫中山在遺囑中諄諄告誡國人要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理由在此。因而帝國主義正是國民革命打倒的對象。要打倒帝國主義，必先剷除其工具和爪

召集軍務善後會議，決定攻取上海和南京。三月二十二日，上海歸於革命軍之手，翌日，下蘇州

，二十四日攻進南京，而在此時，竟發生了所謂

蔣中正正式就職，誓師北伐，由國民政府主席譚延闔授印，中央執行委員會代表吳敬恒授旗，委

南京事件。

員孫科捧國父孫中山遺像。蔣總司令發表就職通電與北伐宣言，申明北伐的目的與決心：

「革命戰爭之目的在造成獨立自由之國

國十六年（一九二七）一月二十二日，決定出兵

牙——軍閥。於是北伐以打倒軍閥，實現國家的統一，爲國民革命當時最重要課題。早在民國十

三年（一九二四）九月，出師北伐之前，孫中山

召集軍務善後會議，決定攻取上海和南京。三月二十二日，上海歸於革命軍之手，翌日，下蘇州

，二十四日攻進南京，而在此時，竟發生了所謂

蔣中正正式就職，誓師北伐，由國民政府主席譚

南京事件。

曾明白宣告：此戰之目的，不僅在覆滅曹錫吳佩孚，尤在曹吳覆滅之後，永無同樣繼起之人，以

繼續反革命之惡勢力。換言之，此戰之目的，不僅僅在推倒軍閥，尤在軍閥所賴以生存之帝國主義

國主義，以北伐爲轉機，更加高漲時，如果列強共同出兵，將更刺激其民族意識，從而很可能導致不可收拾的局面。如果因

。本文擬說明北伐、統一與日本帝國主義的關係，特別是發生五三慘案的真相及其歷史意義。

國民革命軍初編成時爲五個軍，後來擴編爲八個軍，官兵祇有十萬人左右。反之，北洋軍閥

一共有八十萬以上的兵力。北伐軍進攻的第一個目標長沙，於七月十二日克復，八月二十二日下岳州，九月六日克漢陽，七日復漢口，武昌於城月餘之後，終於十月十日雙十節這一天光復。

僅僅三個月，北伐軍即完成了其初步的國民革命

民生命財產的『現地保護主義』已經行不

申明北伐目的決心

①



①左起：本文作者陳鵬仁與周至柔、蔣經國、王叔銘合影。

②左起：章孝嚴、陳鵬仁、王家驛、王惕吾。

②



中通了。如果這樣做，不但將使局勢愈趨惡化，而且將帶來與保護僑民目的相反的效果。

發生南京事件時，北京的外交團敵視蔣總司令，並向其提出幾乎等於最後通牒的抗議書，列強大有立刻採取軍事行動之概。得知此種情勢的幣原外相，遂分別邀見美國和英國的駐日大使，表示了如下的意見：

「我無意干涉貴國政府對這個問題的態度。但此時日本政府應當表明立場，俾得到你們的諒解。對於最後通牒，蔣介石惟有接受或者拒絕。如果屈服，他將受到中國民眾的攻擊，因而蔣政權或許會崩潰。蔣政權如果崩潰，中國將再度陷於混亂。你們的僑民不多，問題不那麼嚴重，但日本有十幾萬僑民在中國，不可能迅速地將其移到安全地帶，所以對日本來說，這是非常危險的狀態。反此，如果蔣介石拒絕了最後通牒，你們只有以砲火予以懲罰。但中國卻有數不清的中心。如果中心祇有一個，要毀滅它很容易，但中國有無數的中心，要把所有中心一下子毀掉，根本不可能。因此要以冒險政策，亦即以武力來征服中國，不知何時始能達到目的。這對你們來看或許沒什麼，但對於在中國具有重大利害關係的日本來說，我們不能冒這種險。所以日本不參加這個最後通牒。這是我最後的決斷，請能將此意轉告貴國政府。」後來，幣原在慶應大學演講「關於

南京事件的真相」時，又說：

「民國十五年夏天，國民革命軍完成其北伐計劃，插足漢口以後，蔣總司令與其他幾位國民黨領袖，遂逐漸開始公然反共，於是共產黨員便感覺自己命運的危險。为了避免這種危險，他們必須於蔣介石在國內和國際上還沒鞏固其地位以前，予以打倒。而倒蔣最好的方法是在革命軍的佔領地製造重大的國際事件。由於共產黨沒有得到列強的任何承認，因此中國軍隊所惹起的國際事件，縱令是其軍隊內的共黨份子違反總司令的意思而策動的，列強也要

問罪蔣總司令。蔣總司令如果迴避其責任，列強勢將予以壓力。若是，無論蔣氏屈服於列強也好，反抗列強也罷，祇有垮臺一途。蔣氏之垮臺，意味著共產黨員威脅之消逝。南京事件就是基於此種觀點，由共產黨員所策劃的。」

南京事件策動真象

國民革命軍進南京城後不到一個月的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四月十八日，南京國民政府正式成立，建都南京，寧漢正式分裂，同時準備繼續北伐。四月二十日，對中國主張所謂積極政策的日本田中義一政友會內閣成立，面對革命軍的北上，遂於五月二十八日，決定出兵山東，是爲所謂田中內閣的第一次出兵山東。

對於此項出兵，有人認為這是爲著援助張作霖，和阻止革命軍的北伐，藉口保護僑民而爲，可是在武漢方面，問題也很多。毛澤東等搞

止革命軍的北伐。而田中內閣之所以終於出兵山東，乃因爲「激進的森恪政務次官與陸軍的一些份子呼應，不顧一切反對，而做了出兵的決定。」對於不太積極出兵的田中，森恪甚至於主張以政友會的黨議，要求出兵和在現地保護僑民，「如果田中不肯，將要其下臺」，並令政友會做了這樣的決定。」陸相白川義則對中國政策的意見，與森恪相同。據說，白川之就任陸相，是森恪推薦的。森恪存心破壞中國的北伐和統一，無非是爲了他個人的利益。他在長江上游，有很大生意，中國愈亂，他的利益愈多。

寧漢分裂後，南京國民政府爲清除反革命勢力，乃發表對共黨幹部及附共份子的通緝令，其名單以鮑羅廷爲首，包括陳獨秀、譚平山、林祖涵、毛澤東、林彪、周恩來、劉少奇、鄧演達等一百九十七人。

國民革命軍於定都南京，全面清黨和國民政府基礎穩固之後，便於民國十六年五月，開始出師北伐，初次渡過長江。革命軍相繼攻陷蚌埠、揚州與徐州。此時武漢的東、南、西三方面均爲南京國民政府軍所包圍，武漢方面於是勾結北方的馮玉祥，與其成立妥協，而由張發奎、程潛、朱培德各部合組的作亂部隊，沿長江東下，並於七月十七日，入侵安徽。蔣總司令爲著保衛南京，遂令北伐軍，迅速回師。孫傳芳、張宗昌部便乘隙反攻，徐州因而被敵人奪回。此次北伐，本已接近華北，惟因內敵而遭到挫折。

相眞的案慘三五



①右起：作者陳鵬仁教授、蕭昌樂主任、黃天才社長合影。

②「五三慘案」被砲毀之濟南市街。



「農民運動」，任意沒收地主的土地，鬧得天翻地覆。汪精衛得知第三國際的陰謀之後，乃於八月二日正式決定取締共黨份子。至此，自民國十三年一全大會以來，國民黨的「容共政策」，遂告一段落。

可惜，汪精衛雖然反共，但卻「反蔣」。他更致函國民革命軍第七軍軍長李宗仁勸其「打倒蔣某人」。蔣總司令認為，武漢方面既然反共，與南京國民政府之間，自無對立的任何理由。為著謀求黨國的團結，乃決定提出辭職。八月十三日，蔣總司令在上海發表「辭職宣言」，呼籲寧漢合作，翌日，回到故鄉奉化。由於北伐軍的遭到挫折，以及南京政府之保證濟南日僑生命財產的安全，日本政府遂於八月二十四日決定由山東撤兵，並於九月八日完全撤退。

在故鄉靜居大約一個月後，蔣中正先生於九月二十三日前往上海，二十八日由上海搭乘日本郵輪上海丸到日本。蔣先生此次赴日，一方面在請宋太夫人同意其與宋美齡女士結婚，同時考察日本的種種，訪問友好，重溫舊誼，以及與日本名流接觸。而在這些訪問中，最重要的是與田中義一首相的會談。

蔣中正先生與田中的會談，於十一月五日下午一時半舉行，地點在位於東京青山的田中私邸，前後達兩小時。蔣先生欲乘此機會探詢標榜對華積極政策的田中真正意向。張群任蔣先生之翻譯，日方的翻譯是田中的親信佐藤安之助少將。但令人不解的，日方的紀錄與我方的紀錄，在語言上頗有不同。不過，經過此次會談，蔣先生發

現田中毫無誠意。蔣先生日記這樣寫著：

「綜核今日與田中會談之結果，可斷言其毫無誠意，中日亦決無合作之可能，且知其必不許我革命成功；而其後必將妨礙我革命北伐之行動，以阻止中國之統一，更灼然可見矣！……余此行之結果，可於此決其為失敗。然彼田中仍以往日軍閥官僚相視，一意敷衍籠絡，而相見不誠，則余雖不能轉移日本侵華之傳統政策，然固已窺見其政策之一般，此與余固無損也！」

塞爾維亞學生第二

蔣中正先生於民國十六年十一月十日，由日本回到上海；翌年一月九日，正式復任國民革命軍總司令，準備繼續北伐。北伐軍編成四個集團軍，由蔣總司令兼第一集團軍總司令、第二集團軍馮玉祥、第三集團軍閻錫山、第四集團軍李宗仁、海軍總司令楊樹莊，兵力七十五萬和四個艦隊；北洋軍閥以張作霖為大元帥（自稱），統轄孫傳芳、張宗昌、張學良、楊宇霆等所部七個方面軍，總兵力一百萬人。

四月七日，國民黨中央發表北伐宣言，蔣總司令同時對各集團軍下達動員命令。第一集團軍沿津浦鐵路，第二集團軍沿京漢鐵路，第三集團軍沿正太鐵路，分途北上，第四集團軍維護後方秩序，必要時支援第一和第二集團軍。四月九日發動總攻擊，相繼攻克臺兒莊、臨城、臨沂，勢如破竹，直向作戰目標濟南挺進。

眼看山東戰局可能迅速變化的駐濟南武官焦急，井隆少校，便於四月十六日，向參謀總長建議出京的政權，落在軍國主義者的手中大將手裏，一

就總理的職，立刻便跟着英國對上海的政策而對山東出兵，而召集在中國的外交陸軍人員會議（東方會議——筆者註），對滿蒙決定積極政策，陸軍大將內閣總理兼外務大臣的田中義一，恐怕是要變成第二個塞爾維亞的中學生罷！」

而從日後局勢的演變事實看來，在某種意義上田中確實扮演了「第二個塞爾維亞的中學生」的角色。

中
外
一
也
對
外
務
省
表
示
同
樣
的
意
見
。因
此
在
四
月
十
七
日
的
閣
議
中
，白
川
陸
相
說
出
兵
的
時
機
已
經
到
來
，並
得
到
其
他
閣
員
的
贊
同
。十
九
日
上
午
，內
閣
通
過
爲
保
護
僑
民
，決
定
由
國
內
派
遣
五
千
的
部
隊
，經
由
青
島
到
膠
濟
鐵
路
沿
線
，以
執
行
其
任
務

從中國駐屯軍派遣的步兵三個中隊，早於四月二十日晚間抵達濟南，第六師團的先頭部隊，也於二十五日上午七時登陸青島，次日早晨，由第十一旅團長齋藤瀬少將所率領的部隊，已經在警備濟南商埠地。

國民革命軍第一集團軍，於五月一日上午九時開進濟南城，蔣總司令也於二日上午九時抵達濟南。日方濟南警備司令官齋藤旅團長對於蔣總

司令要保證外僑生命財產的安全和革命軍的軍紀有信心，但福田彥助師團長則不然。他爲人驕傲而獨斷。

五月三日上午九時許中日兩軍發生衝突。據說，其原因如下：(一)因四十軍一士兵與日兵語言隔閡，致使衝突；(二)四十軍一士兵送友人到醫院，被日兵阻止；(三)我士兵使用中央鈔票在商埠購物，日人不肯接受；(四)因日兵不許中國人圍觀標語，致有人挑撥離間；(五)日兵不許中國士兵通過商埠。

在這衝突過程中，雙方雖然曾經努力於設法停戰，惟因日方的欠缺誠意，終於沒有完全實現。我國外交部長黃郛，以及傳戰交涉代表熊式輝都受過難以忍受和形容的侮辱。日軍簡直不把中國人當做人看待，甚至於說「中國人不是人」。而最不可原諒的是，他們竟把我國的外交特派員

蔡公時殺掉，而且殺得很慘，用槍托把他的腿打斷，倒在地上，割去他的舌頭，然後以手槍打死。得悉濟南發生軍事衝突的日本參謀本部，其次長南次郎遂於三日下午六時三十五分致電福田師團長說：「因有南京事件的往事，故此時希望對日軍的威信不會有所損傷」。同時非正式地通報福田將兵相援，更打電報勉勵福田說：「隨局勢的發展，從內地將徹底增兵，此刻當出於斷然的措施。」四日上午，召開緊急內閣會議，決定從關東軍遣派一個旅團，並下達了命令。而我蔣總司令爲避免與日軍正面衝突，是日夜晚，密令北伐軍繞道濟南城渡過黃河北進。

由於得到中央的鼓勵和支持，福田遂於下午三時三十分令其參謀長黑田對我外交部代理交涉員趙世瑄，提出解決此事件的五項蠻橫要求：(一)嚴厲處分與騷擾及暴虐行爲有關關係的高級武官；(二)在日軍面前，解除曾經反抗日軍之部隊的武裝；(三)嚴禁南軍(國民革命軍)治下的一切排日宣傳及其他活動；(四)從濟南及膠濟鐵路兩側沿線隔離南軍(國民革命軍)於二十華里以外之地；(五)爲監視上述各項之實施情況，須在十二小時以內，開放辛莊和張莊的兵營；並限於十二小時以內回答。

福田明知革命軍不可能接受這些要求，其目的乃在於欲痛擊革命軍，以宣示日本帝國的武威於世界；其所以限十二小時以內答覆，乃爲使我國沒有採取積極行動的多餘時間，故堅持革命軍如有誠意，當可在十二小時以內回答。趙世瑄和

戰地政務委員會主席蔣作賓，先後以聯絡不易等理由，要求延長回答時間，但沒有得到福田的確切同意。

戰地政務委員羅家倫和高級參謀熊式輝，於八日中午前後，攜帶蔣總司令的回答往訪福田。

蔣總司令的答覆六條如下：

一、對於不服從本總司令之命令，不能避免中日雙方之誤會之本軍，俟調查明確後，當按律處分；但當時日本軍隊有同樣行動者，亦應按律處分。

二、本革命軍治下地方，爲保持中日兩國之陸誼，早有明令禁止反日的宣傳，且已切實取締。

三、膠濟鐵路兩側二十華里以內各軍，已令其一律出發北伐，暫不駐兵；但軍隊運動通過膠濟鐵道並有北方逆軍之地方，或敵軍來犯時亦復派兵往剿，至於濟南爲山東都會及其附近公物場所，本軍有維持治安之責，應駐紮相當軍隊，保持安寧秩序。

四、津浦車站爲交通要地，本軍應派相當武裝士兵駐防，以保衛車站，維持安寧。

五、辛莊、張莊之部隊已令其開赴前方作戰，兩莊之兵營，可暫不駐兵。

六、本軍前爲日軍所阻留之官兵及所繳之槍械，應即速交還。

又，這個答覆是由陳立夫用毛筆寫的。羅家倫和熊式輝以軍使身分，完成這項絕對吃力不討好的艱鉅任務，尤其是文人的羅家倫，實在令人欽佩。

在另一方面，日本陸軍中央於八日上午，召開軍事參議官會議，以協議七日根據陸軍省和參謀本部間協商結果所提出的「對支方案」。這個方策是陸軍的最高方針，它認為濟南事件的發生是中國人輕侮日本的表現，因而主張以武力解決這個事件，俾根絕中國人的對日輕侮心，發揚「皇軍」之威信於宇內。

這個方案另外附有濟南事件解決案和善後指施案，其解決案為：(一)解除暴行中國軍的武裝；(二)處罰軍隊的負責人及蔣介石的謝罪等等。善後措施案主張，擬以最後通牒方式強迫中國同時解決濟南事件和南京、漢口事件等懸案，而為達到此項目的，將再動員一個師團，且不惜強佔南京。

五月九日，鈴木莊六參謀總長下令動員名古屋的第三師團，給其師團長安滿欽的任務是：登陸青島，保護濟南以外膠濟鐵路沿線要地的日僑。日本政府發表聲明，增派陸軍到山東和天津，以及增遣海軍巡洋艦和驅逐艦，是為日本的第三次出兵山東。

由於日軍決定以武力解決濟南事件，所以自五月八日至十一日，出動步兵大約九個大隊，野砲兵三個中隊，共計四千八百六十二名官兵，進攻濟南城，對城內打了二百五十四發榴彈和九百六十六發榴散彈等等，由之，中國人死亡達三千二百五十四人，受傷者一千四百五十人，財產損失大約二千六百萬元。此時，留在城內的革命軍祇有李延年團一團步兵和蘇崇轍旅之一部份，大約四千人。

當李延年等部隊完全自濟南撤退，戰鬥大致平熄的五月十一日上午十一時，革命軍總參議會成潛代表蔣總司令，再度與日軍進行交涉，所提答覆為：(一)四十軍軍長賀耀組業已免職；(二)濟南周圍及膠濟鐵路二十華里（大約十一公里）以內暫不駐兵；(三)已禁止反日宣傳等項。但福田卻以何總參議沒有帶委任狀，又不滿意我方答覆，因此不睬何成濬，使何成濬慨慨不已。

我方鑒於福田之蠻橫驕傲，完全不講理，因而一再要求與日本政府直接進行外交交涉。日本陸軍中央雖然不贊成，但此時他們的關心已經轉移到滿州，所以沒有堅持下去。

此時，田中內閣因為炸死張作霖事件，被在野黨圍攻得焦頭爛額，很想打開中國問題的僵局

，因此於七月十日的閣議，決定道歉、處罰、賠償和將來的保證等四項為濟南事件的解決條件。

田中的目的是欲與國民政府建立外交關係，所以指示芳澤謙吉公使，對於解決濟南事件的條件，不必太苛求，一切由其全權處理。民國十八年（一九二九）二月四日下午五時半，芳澤在上海國民政府外交部長私邸與王正廷做第五次談判

原案，因此對於日本提出異議，自不能接受。胡漢民和戴季陶更堅決反對日本變更已經談妥的內容，王正廷因此陷於窘境。此時新任上海總領事重光葵上任，他因參加過北京關稅會議，與外交部亞洲司司長周龍光認識，而周龍光是王正廷的親信。周龍光去看重光葵，以試探日方的本意。並對重光說中國沒有意思要求賠償。重光確認王正廷要周龍光接洽此事，並徵得芳澤的同意，遂由周龍光安排其在上海的親戚家，與王正廷邊吃鴉片邊會談。結果得到這樣的結論：世上沒有同時低頭道歉的事，雙方既然都有責任，責任自應相抵；雙方既無意索賠，自當公開講明；日軍將儘早撤退。

重光葵赴任前，參加過外務省的一次首腦會議，在這會議席上，森恪政務次官曾以很高壓的態度對重光說：「想圓滿解決濟南事件，根本就是錯誤。芳澤公使具有這種觀念，所以才發生今天的問題。我們要有把上海變成灰塵的膽量。你這次去，不能有欲解決這個事件的念頭。你要有破壞這個交涉的想法。」

因此，重光和芳澤二人，遂以只有外相看的極機密電報，請示「贊成」或者「反對」，以避免森恪的干涉。田中贊成其內容。但胡漢民和戴季陶還是反對，於是重光透過宋子文，由宋子文請蔣總司令說服胡漢民與戴季陶，而終於三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在南京王外交部長公館，芳澤與王正廷正式簽字，了結本案。

國民政府中央政治會議於六日通過整個協定

五三慘案的發生，完全是由於日軍蓄意阻止我國北伐、統一，以長久維護其在華北，特別是東北的既得權益。濟南既非租界，亦非港口，更非條約上駐兵之地，日軍自無任何理由出兵到濟南。「這是中日兩國最初正面發生的軍事衝突，也是中日兩國長期戰爭序幕的不幸事件。」日軍

在北伐過程中，前後曾經出兵山東三次，動員二

萬六千八百名官兵，花費一千七百萬元，藉口保護二千一百六十名日僑，意圖阻止我國的統一，

但到底失敗了。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上午

七時，張學良克服日人一切阻撓、誘惑和壓迫，改懸青天白日滿地紅國旗，終於促成了中國的統

一。

參考資料

李雲漢：中國近代史。

上村伸一：日本外交史。

森島守人著，陳鵬仁譯：日本侵華內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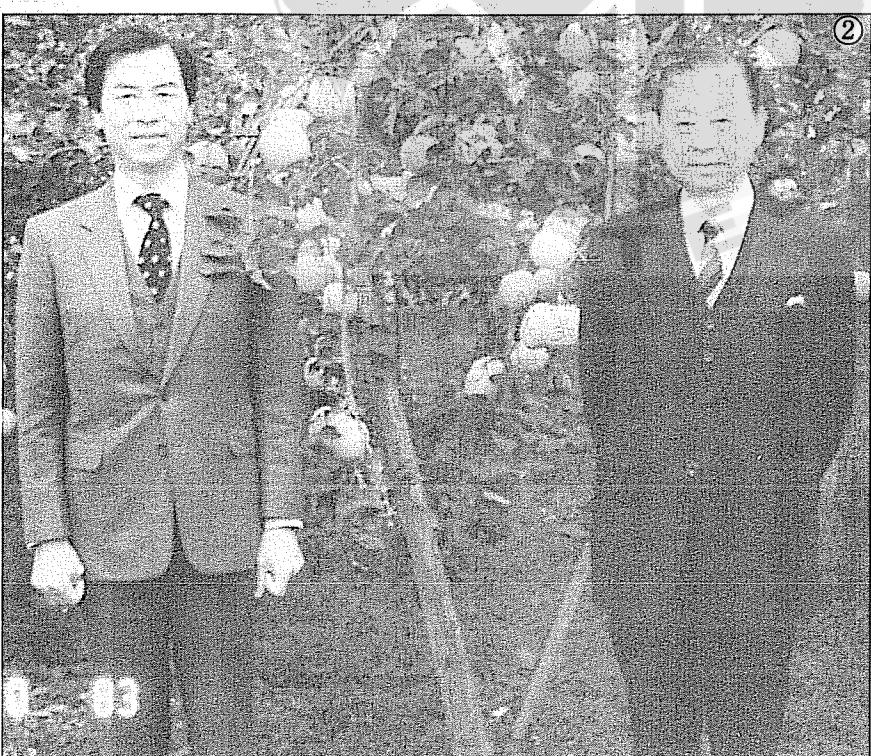
重光葵著，陳鵬仁譯：「五三」慘案的善後

古屋奎二編著：蔣介石秘錄。

蔣永敬編：濟南慘案。



(1)



(2)